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2-065

**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每股现金分红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现金分红金额：由 0.0600 元（含税）调整为 0.0608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3,789,6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87,040,000 股，鉴于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3,789,600 股后，公司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283,250,400 股。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的每股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一、原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87,0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人民币（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7,222,400 元人民币（含税）。2021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为 30.2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自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

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二、利润分配调整情况

自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 3,789,6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87,040,000 股，鉴于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3,789,600 股后，公司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283,250,400 股。公司回购股份导致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人民币 0.0600 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0.0608 元（含税），计算方式如下：

1、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原定利润分配总额÷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17,222,400÷283,250,400≈0.0608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2、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0.0608×283,250,400=17,221,624.3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公司将在权益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每股现金红利为 0.0608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利润分配总额为 17,221,624.3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1 日